

政府采购网上服务市场合同

编号： 11N41312897720259812

采购单位（甲方）： 吉林省四平监狱

服务单位（乙方）： 四平市铁西区通力汽车维修中心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、等法律法规规定，并严格遵循 吉林省本级 国家机关、事业单位及（或）团体组织 吉林服务市场-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-四平市铁西区通力汽车维修中心 采购项目招标文件、投标文件、 吉林服务市场-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-四平市铁西区通力汽车维修中心 服务协议，就甲方委托乙方提供 吉林服务市场-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-四平市铁西区通力汽车维修中心 服务事宜，双方经协商一致，签订本合同，以资共同遵守。

一、服务项目、价格

金额单位：元

序号	商品名称	品牌	型号	配置要求	采购数量	计数单位	成交单价	小计
1	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	-	-	品牌:	1	次	5545.00	5545.00
合同总价（元）		5545.00						
合同总价（大写）		伍仟伍佰肆拾伍元整						

二、付款方式

1. **结算流程**:
 - 乙方完成服务后，向甲方提交《维修结算单》及**合法税务发票**。
 - 甲方在**车辆验收合格且收到合规发票后60日内**支付款项。
2. **支付凭证**:
 - 发票信息需包含甲方单位名称、税号、项目明细及金额。
3. **逾期处理**:
 - 因甲方原因超期付款，每日按应付金额的**0.03%**支付违约金；因乙方发票错误导致延误，责任由乙方承担。

三、服务条款

1. **服务质量**:
 - 维修后提供**90天质量保证期**（易损件如轮胎、雨刮除外），期内同一问题免费返修。
2. **时效承诺**:
 - 常规保养：接车后2小时内完成；
3. **紧急救援**:

- 甲方辖区范围内，乙方需提供**24小时免费拖车服务**（限10公里内）。

4. **车辆保管**:

- 维修期间车辆损毁、配件丢失由乙方全额赔偿；非维修需要不得使用甲方车辆。

5. **环保与安全**:

- 废机油、旧电池等按环保法规处理，违规操作导致甲方受罚的，乙方承担全部损失。

甲方（公章）:

乙方（公章）:

法定（授权）代表人（签字）:

法定（授权）代表人（签字）:

地址:

地址:

电话:

电话:

开户银行:

开户银行: 建行四平南湖支行

账号:

账号: 22050162866200000041

签订日期:

签订日期: